

# 新選制草案今交立會首讀 明年3月27日選特首

## 選委會產生辦法

指明人士出任當然委員

例如立法會議員、全國人大港區代表、全國政協港區委員等。

指定團體提名出任委員

例如宗教界別分組、科技創新界別分組的中國科學院和中國工程院香港院士等。

合資格團體或個人透過選舉

界別分組候選人須獲得該界別分組5個選民的提名，其本人須為地方選區登記選民及該界別分組選民或與該界別分組有密切聯繫。

任期

新一屆選委會將於2021年10月22日組成，任期5年

## 行政長官選舉

行政長官候選人須獲得選委會不少於188名委員聯合提名，5個界別每個界別參與提名的委員不少於15人。

選舉委員會以一人一票無記名投票選出行政長官候選人，候選人須獲得選舉委員會全體委員超半數（即超750名選委）支持，再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

## 立法會選舉

由選委會選舉產生的40個立法會議席，是以「全票制」方式，每名選委須投票選40人，得票最多的40名候選人當選；

功能團體選舉的30個議席，是以得票最多者勝出；

分區直接選舉的20個議席，是以「雙議席單票制」方式，得票最多的兩名候選人當選。

# 爭分奪秒做好 條例草案審議

【香港商報訊】記者戴合聲報導：特區政府昨公布《2021年完善選舉制度（綜合修訂）條例草案》並刊憲，多個政黨包括民建聯、工聯會、經民聯對此表示支持，認為可體現「愛國者治港」，落實行政主導，讓特區政府集中精力發展經濟及改善民生，使「一國兩制」行穩致遠，並促請做好解說工作。

民建聯表示支持條例草案並將立法會全力參與審議工作，確保條例草案妥善及時通過。該黨稱，將會在草案委員會上認真審議並反映社會各界意見，確保條例草案可達上述立法目的，建立一套「符合香港情況、有香港特色的新的選舉制度」。

工聯會表示全力支持特區政府推進有關工作，全面準確落實全國人大決定，貫徹「愛國者治港」根本原則，杜絕「攪炒」、「拉布」癱瘓議會等情況，強化行政主導，協助香港走出「政治泥沼」，經濟民生政策得以順利推行。工聯會會長吳秋北指，完善選制後，「一國兩制」步入新開始及新階段，期望日後可有動解決本港長期面對的深層次問題，包括房屋、土地、在職貧窮及貧富懸殊等問題。在未來立法會直選議席減少的情況下，他會全力以赴爭取選委會、功能界別或直選議席。

行政會議成員、經民聯議員林健鋒表示歡迎條例草案，認為可釐清外界疑問。由於條例草案涉及不少新內容，包括地區直選20席由10個分區選出、多個功能界別取消個人票而只保留團體票等，因此呼籲政府主要官員要深入各階層做好解說工作。他認為，今次本地立法工作「一環扣一環」，作為立法會議員更應爭分奪秒、做好審議條例草案工作，務求於今年5月底三讀通過條例草案，令未來3場選舉有法可循。

別，體現了社會均衡參與，亦彰顯了基本法的初心。工商界希望經國安法及完善選舉制度後，香港可恢復穩定的營商環境，亦樂見有更多愛國的工商代表參與其中。他建議政府加大力度向公眾及相關界別解說新選舉制度，並呼籲各界支持新選制條例草案。

### 期待港青議題升至更高層次討論

全國政協委員、全國青聯副主席霍啓剛歡迎條例草案，指出選委會加入不同界別代表更好地體現了廣泛代表性，「有關全國性團體香港成員」代表包括了全國青聯香港成員，期望未來青年議題可升格至更高層次討論，為香港廣大青年創造更廣闊、更優質的前路。

他認為，草案平衡了社會不同持份者的聲音，賦予香港重回正軌的機會，解決了香港社會內耗不斷的困局，各界應把握契機，專注發展經濟民生，推動香港經濟升級轉型，在外循環中發揮積極作用。



政府昨日提交條例草案，立法會今日將進行首讀和二讀。記者 馮瀚文攝

【香港商報訊】記者馮仁樂報導：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昨日通過將《2021年完善選舉制度（綜合修訂）條例草案》（簡稱「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立法會今日將舉行特別會議進行首讀和二讀。行政長官林鄭月娥表示，今次修訂的內容有兩大方面：一是直接落實經修訂的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二是關於香港公共選舉的優化和改善空間。相關條例草案已刊憲，政府會全力配合立法會審議工作，爭取下月底前通過條例草案，以期在今年9月19日、12月19日與明年3月27日，分別舉行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立法會選舉與行政長官選舉等3場選舉。

### 完善選制條例草案刊憲

昨日下午，林鄭月娥聯同律政司司長鄭若驊、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长曾國衛、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鄧志強和署理律政專員（特別職務）梅基發召開記者會，介紹條例草案。林鄭表示，全賴各方努力，特區政府才能在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修訂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後兩週內，完成草擬有關條例草案。她感謝全國人大常委會在修訂中提供清晰具體內容，讓特區政府落實和體現有關細節；也多謝律政司司長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領導其團隊日以繼夜完成有關工作。

### 條例草案涉修訂8條主體法例

林鄭表示，今次涉及修訂8條主體法例，其中5條的修訂範圍比較大，包括《選舉管理委員會條例》、《立法會條例》、《區議會條例》、《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和《行政長官選舉條例》，而《高等法院條例》、《終審法院條例》和《旅遊業條例》等3條主體法例則需作輕微修訂。同時，政府亦會修訂24條附屬法例，包括將去年根據《緊急情況（換屆選舉日期）（第七屆立法會）規例》所訂的第七屆立法會選舉日期由9月5日改至12月19日。

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將在明年9月19日舉行。選委會人數由1200人增至1500人，分為「工商、金融界」、「專業界」、「基層、勞工和宗教等界」、「立法會議員、地區組織代表等界」、「香港特別行政區全國人大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全國政協委員和有關全國性團體香港成員的代表界」等5個界別。林鄭介紹，選委會成員將由3種辦法產生，包括當然委員（由相關界別的法定機構、諮詢組織及相關團體負責人出任）；由合資格團體提名產生；由合資格選民經選舉投票產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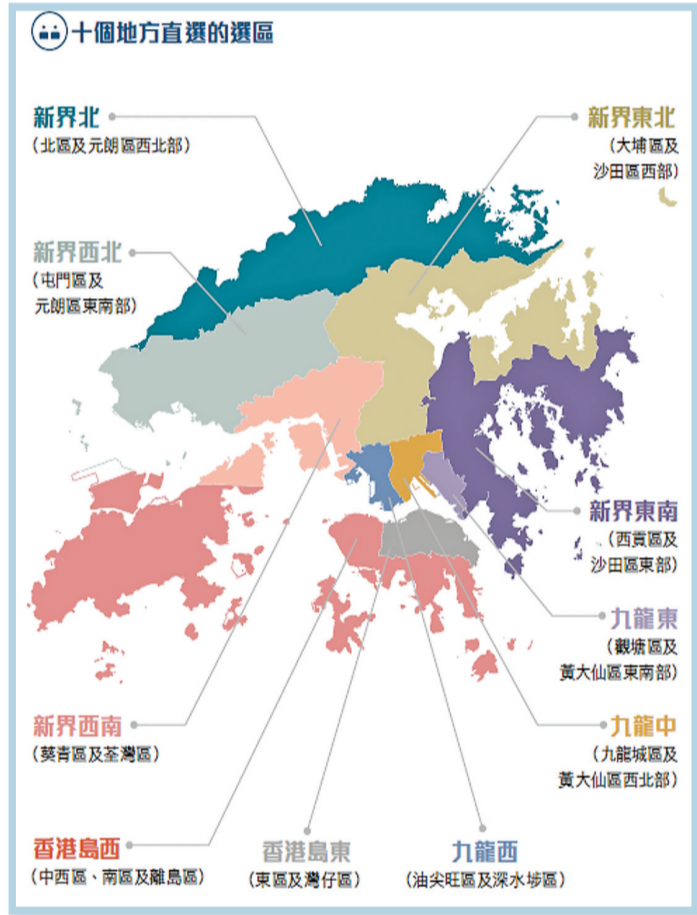
### 選舉投票日

- 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  
2021年9月19日
- 第七屆立法會選舉  
2021年12月19日
- 第六屆行政長官選舉  
2022年3月27日

### 立法會地區直選分10區

日後的立法會將由90位議員組成，其中40位由選委會界別選出，30位由功能界別選出，其餘20位由分區直選選出。選委會界別將採用「全票制」，即每名選委須在選票上選出40名候選人，投票多於或少於40人的選票將被視為無效，得票最多的40名候選人將會當選；功能界別將沿用「得票最多者勝出」的方式；分區直選採用「雙議席單票制」，即每名選民可選一名候選人，得票最多的兩人當選。

根據新修訂的基本法附件二，地方選區將由現時5個增至10個，每個選區產生2個議席。其中，新界會劃分為5區，包括新界東南、新界西南、新界西北、新界東北、新界北，九龍劃分為3區，包括九龍東、九龍中、九龍西；港島劃分為2區，包括香港島東及香港島西。每個選區由約60萬至80萬選民組成。行政長官選舉將於明年3月27日舉行，政府建議候



選人須獲得不少於188名選委會委員的提名，並在選委會的5個界別中每個界別取得不少於15名委員的提名。每名委員只可提名一名候選人。行政長官將由選委會一人一票不記名投票選出，須獲得超過750票才能當選，並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

# 資審會成員由特首委任

【香港商報訊】記者馮仁樂報導：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表示，資格審查委員會（簡稱「資審會」）將包括1名主席和2至4名成員，全部由行政長官委任，並須是基本法第48條第五款中獲行政長官提名、中央任命的主要官員。鑑於有意恐資審會公信力不足，政府將提出修訂，加入社會人士擔任資審會成員。

### 特首尋求連任將不參與資審會討論

條例草案列明，資審會綜合選舉主任及香港國安委的意見，決定候選人的提名是否有效。當中，選舉主任負責判斷候選人的一般參選條件（如國籍、年齡、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犯罪及破產紀錄等）；香港國安委根據警務處國家安全處的審查情況，就候選人是否符合「擁護基本法、效忠香港特區」的法定要

求和條件作出判斷，並就不符合法定要求和條件者向資審會出具審查意見書。資審會作出的決定，任何人均不得提出訴訟。資審會亦可要求候選人提供適當的任何其他資料，若參選人因此而被指提名無效，可就資審會決定提出選舉呈請。

林鄭指出，由新設的資審會執行審查候選人資格的工作，特別是擁護基本法和效忠香港特區方面的法定要求和條件，遠較由公務員擔任選舉主任處理嚴格。對於有意見擔心資審會由主要官員組成，或會出現潛在利益衝突，她回應指香港有健全的利益申報制度，她作為行政長官處理每天的工作都會檢視自己是否有利益衝突，如果因外界憂慮利益衝突或觀感不好，就要抹去行政長官的憲制職能，她認為是不太符合行政長官的問責要求。因此，她訂下規則，若現任特首尋求

連任，不應參與資審會討論。

### 納入愛國有公信力社會人士

林鄭表示，經認真考慮後，政府決定接納有關意見，稍後會主動在立法會法案委員會提出修訂，加入社會人士為資審會成員。她說，有關社會人士的委任原則與一般委任重要委員會的成員若若，包括考慮個人能力和誠信。由於資審會成員有機會接觸國家安全方面的資料，政府物色人選時必須小心，該些人士亦須通過國安審查，確認符合愛國者要求。鑑於其他屬主要官員的資審會成員均由中央任命，相關社會人士的委任也可能須向中央備案。她認為，在香港物色有公信力、獲中央信任和願意為特區擔當重任的人選「並不困難」。

## 各界回應

【香港商報訊】記者馮仁樂報導：特區政府公布完善選制條例草案，商界等紛紛表示支持。

### 全面貫徹落實「愛國者治港」

全國政協常委、粵港澳大灣區企業家聯盟主席蔡冠深指，特區政府公布本港3項重大選舉日期，從制度上保障「愛國者治港」，值得支持。他認為，這一系列選舉將修正香港的政治發展道路，讓行政及立法關係重回良性互動，對香港長治久安至為關鍵。他認同政府強調任何人在選舉期間內，藉公開活動煽惑他人不投票、投白票或廢票，即屬非法行為；亦讚揚在投票日會為70歲以上人士、孕婦及不便排隊人士設優先取票隊伍。他還建議使用電子選民登記冊，維護選舉公平公正，相信可得到市民贊同。

香港中華總商會（簡稱「中總」）昨表示，全力支持根據全國人大的決定和基本法附件的新修訂內容，開展完善香港選舉制度的相關工作，全面貫徹落實「愛國者治港」。資格審查委員會日後會加入社會人士，期望當局可廣泛吸納社會不同界別人士，包括工商界和商會代表等。中總會會長袁武認為，新一屆選舉委員會增加基層、地區組織和全國性團體香港代表等，而立法會地方直選按人口和地區分布重新劃分10個選區，這些都充分體現了「廣泛代表性」和「均衡參與」原則。

### 樂見更多愛國工商界代表參與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簡稱「廠商會」）認為，條例草案貫徹了「愛國者治港」的根本原則。草案增加對選舉的依法規管，能更有效杜絕蓄意妨礙、干

擾和操縱選舉結果的不當行為，令各級選舉在合法、公開、公平和誠實的原則下進行。廠商會會長史立德指，修訂充分彰顯了多元及均衡參與的精神，同時亦補足了原有選委會的不足，全面反映香港整體利益，提高政府的管治效能。

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簡稱「中出」）期待立法會盡快完成程序，使選舉有序展開。中出會長林龍安表示，條例草案認真落實人大決定，更接地氣，有廣泛代表性；各階層、各行業參與度更高，加強了與基層的密切聯繫，更有民意基礎；有力確保「愛國者治港」的原則，令未來政府的施政更為順暢有效。他說，修改後的條例，加強了該會在進出口界選舉的安排和功能。

香港紡織業聯合會會長陳亨利指，在選委會中新增創新科技界、全國性團體香港代表、基層等新界